

人生為何／受報、還願及發願

我年輕的時候喜歡讀書，但那時候不容易找到書，當時一位軍中的同事就說：「老兄啊！你喜歡讀書，我以後要開書店，讓你讀個夠。」

我說：「你開書店放不了幾本書的，書架上的書是有限的，為什麼不開圖書館呢？」

他說：「開書店還會有錢賺，還能維持生活啊！如果是開圖書館那我只有賠錢了，對我一點好處都沒有。」

賺不賺錢這點我倒沒想到，我只說：「我將來要辦圖書館。」

他說：「那只好你去辦了。」

我講過以後，其實根本不知道有沒有因緣實現；三、四十年過去，機會終於來了，我創辦了中華佛學研究所，便有了圖書館，藏書好幾萬冊，將來法鼓山的佛教專業圖書館更預計藏書二十萬冊，還有法鼓人文社會大學綜合圖書館。所以我許的願，已經在逐步兌現了。因此，許願是一種動力，即然許了願就要還，所以還願也是一種人生的目標。

有人在參加我們的禪修營時，我也鼓勵他們發願。例如遇到腿痛難受時要發願：「不聽到引磬聲，腿再痛也絕對不放腿。」不過發了這個願以後，多半的人還是會中途放腿換坐姿的，因為腿實在是太痛了。有的人發過幾次願之後就不想再發了，因為覺得既然做不到的事，為什麼要發願。但是我還是鼓勵大家一次又一次的發願，慢慢的你會越來越能夠堅持，願也越來越能夠兌現，如果你只發一次願就不發了，那個願力是不夠強的。

佛教徒每天做早、晚課時都會唱誦「四弘誓願」：「眾生無邊誓願度，煩惱無盡誓願斷，法門無量誓願學，佛道無上誓願成。」許多人常常在發過願以後，就跟家人或同事嘔氣、吵架，事後心裡又覺得難過、後悔，心想才剛發願要度眾生、要斷煩惱，現在又違背誓願了。可是我都告訴他們，只要一次又一次的發願、再發願，情況就會漸漸改變，願力就會日日增長起來。

—法鼓文化《平安的人間》